

中國醫藥大學獎勵研究生出國開會補助實施要點

中華民國 99 年 8 月 11 日行政會議通過
中華民國 99 年 09 月 01 日榮秘字第 0990009651 號函公布
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09 日行政會議通過

- 一、為鼓勵本校研究生踴躍出國參加學術會議，增進研究生對國際交流、專業新知、技術發展及新研究方法之瞭解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本補助金之來源為校友、教職員及各界捐贈之專款，每筆捐款需提撥百分之十做為校務發展基金。
- 三、凡對各所捐贈之出國開會補助專款皆歸該所支用。
- 四、申請補助前，由各所組成委員會審議，通過後再依本要點向本校「公共事務處」提出申請。
- 五、申請及審查原則：
 - 一、申請資格
 - (一) 已註冊之研究生，該學年期間以第一作者及報告者身份投稿國際學術會議者。
 - (二) 申請者須先向國科會或其他單位申請補助。
 - (三) 申請時須檢附：
 1. 指導教授推薦函
 2. 論文接受函或邀請函
 3. 論文摘要
 4. 向其他單位申請補助之證明
 - (四) 申請者應於會議一個月前提出申請，每人每學年以補助一次為限。
 - (五) 同一篇論文只得申請一次補助。
 - 二、補助人數及金額：

各研究所可自訂補助人數，每名以伍萬元為上限。
 - 三、受補助者於會議結束後，須繳交出國會議報告。
- 六、對捐款者之致謝，依中國醫藥大學「接受捐(贈)致謝辦法」辦理。
- 七、本補助金之核銷應依本校相關程序辦理。
- 八、本要點之修訂，經行政會議通過，校長公布後實施。